

新”方向发展。制定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加强专利申报、知识产权保护和科技成果转化，力争年内新增高新技术企业3家、创新团队3家、院士工作站1家，组织申报各类科技项目30项，专利申请量突破2800件。积极搭建创新平台。深化与中科院大学合作，推进长葛科创院、蜂产品研究所、卫浴研究所、循环经济研究所、冷链物流研究所“一院四所”设立工作；加快推进北大科技园建设，积极承接高科技人才和项目落地；深化与宁波材料研究所合作，筹建先进制造业技术咨询中心，打造激光技术成果转化基地；加强与台湾人本科技合作，扎实推进863科技孵化园建设，努力打造全省工业4.0培训和孵化基地；加强与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合作，积极创建国家产业创新中心。推进葛天汇等“双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孵化基地建设，着力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社会环境。认真落实英才计划，加大对企
业引进领军人才和研发团队的政策支持力度，充分发挥人才对发展的支撑作用。

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坚持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并重，加快推动服务业总量增加、结构优化、质量提升，更好地满足工业发展和市民生活对服务业的新需求。实施总投资62亿元的9个现代服务业项目，力争年度完成投资24亿元。以服务工业发展为方向，加快推进葛天智慧公共物流港、中原新型智慧物流园、电商物流园、铁路物流园规划建设，支持鲜易控股打造全国性的冷链物流基地、森源集团发展第三方物流，推动现代物流业做大做强。大力发展战略总部经济，重点支持裕同公司建设“北方总部”、中广核建设河南区域总部。着力培育工业设计、融资租赁、商务咨询、服务外包等新业态，争取1—2家股份制金融机构入驻长葛，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多元化、规模化发展。实施旅游业转型升级三年行动计划，加强旅游景区、景点及线路打造，重点抓好双洎河国家湿地公园等项目建设，培育长葛旅游新亮点。鼓励引导商贸、餐饮、娱乐等传统服务业提升档次、做优服务，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发展。发挥增福湖周边生态环境和区位交通优势，加快发展健康养老产业，努力打造服务长葛、辐射郑州的健康养老基地。

各位代表，无论过去、现在、还是未来，工业都是长葛发展的主体、主力和主要支撑。传承好、

发扬好历届市委、政府高度重视、全力服务企业的优良传统，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支持实体经济做大做强，是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我们要进一步落实和完善支持民营经济、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多渠道破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提振民营企业投资和发展信心；建立健全政府与企业、企业与企业沟通联络机制，及时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坚决制止、严厉打击侵害企业自主经营和合法财产所有权的行为；着力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全力营造尊重、激励、保护和支持企业家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二）突出做靓城镇，持续提升城镇承载能力

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统领，以城市建设提质工程为抓手，统筹新区建设和旧城提质，统筹地上、地下基础设施改造，实施“1234”工程，不断完善中心城区、镇区功能，扎实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着力打造郑许融合桥头堡。抓住郑许一体化发展的历史机遇，深入开展交通、产业、生态、平台、功能“五项对接”，打造长葛产业发展、城市发展新的增长极。围绕“一年打基础，两年出形象，三年大变样，五年成规模”的总目标，加快推进华夏幸福产业新城建设，年内完成中央公园、规划展馆等8个公建基建项目，启动建设投资60亿元的京港澳高速北出站口及道路、学校、总部基地等公建基建项目，初步形成环境优美、生态宜居的产业新城核心区。认真编制许港产业园总体规划，以高端装备、蜂产业、临空物流三大产业为主导，努力打造3个百亿级产业集群。扎实推进郑许市域铁路、郑万高铁北站、国道107改建、省道220大修等交通项目建设，充分发挥交通先导作用。提前谋划产业集聚区东扩，为郑许融合、产业发展备足空间。

大力推进城市提质工程。坚持“先规划后建设、没有规划不建设”，严格落实城乡总体规划，高标准编制城市总体设计及重点区域、地段规划设计，完善提升交通、管廊、防洪、供水等38项专项规划；依法严厉打击超规划建设、违法占地、私搭乱建等违法行为，坚决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真正以规划引领新一轮城市发展。深入推进棚户区改造三年行动计划，着力抓好第二批9个棚户区改造项目，进一步改善市民居住品质。谋划实施

30个基础设施项目，力争年内完成投资24.7亿元，突出抓好民生路、劳动路、前进路等10条道路建设，实施魏武大道、钟繇大道等5条道路大修工程，加快构建“外环畅通、东西连通、南北贯通”的城区交通体系，打造15分钟快速通勤圈。加快推进清潩河污水截流、钟繇大道雨污水管网改建等工程建设，积极完善城区雨污管网体系。加强集中供热管网建设，新增供热面积100万平方米，着力扩大集中供热覆盖范围。加快推进文化路、教育园区、新区3个停车场规划建设，进一步缓解停车难问题。

持续深化城市创建。以文明城市创建为统领，坚持全域创建、全民创建、全面创建，强力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园林城市创建工作，让城市更宜居、生活更美好。顺应人民群众生活需要，紧扣“三城”目标考核体系，围绕54大项创建任务，有序推进博物馆、农贸市场、环卫设施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力争年内整治背街小巷56处，改造提升居民楼院150个，新建公厕60处、垃圾中转站8座，改造提升农贸市场4处。以“干净、整洁、有序”为目标，大力推进城区主次干道两侧墙体立面改造提升和沿街门店牌匾规范整治，持续抓好交通秩序“治乱”、市容卫生“治脏”、生态环境“治污”、公共服务“治差”，确保今年申报、明年成功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和卫生城市；明年申报、2020年进入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加快推进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市建设，大力推进产城融合，为转移农民提供更多就业岗位、创造更多创业机会。切实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让农民放心进城。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居住证制度，推动就业、教育、社保等基本公共服务向常住人口全覆盖，真正让想在城市落户的进得来、能落户的留得住、已落户的过得好，力争年内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1.5个百分点。

加快特色小镇建设。按照“1513”城镇布局，加大城镇路网、供排水、供气、健身广场、集贸市场等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努力提高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和建设管理水平。积极推动增福镇、和尚桥镇、老城镇融入中心城区，加快融合发展。努力把石固镇、后河镇、佛耳湖镇、南席镇、石象镇打造成为

辐射带动周边区域的特色小镇，把大周镇打造成为副中心城市、国家级特色小镇，把坡胡镇、董村镇、古桥镇打造成为都市生态、休闲农业小镇。

（三）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科学编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深入推进脱贫攻坚。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把提高脱贫质量放在首位，落实脱贫攻坚责任，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紧密结合，抓住产业扶贫等关键环节，以作风建设促进脱贫攻坚。认真对照“两不愁、三保障”标准，不折不扣落实各项扶贫政策，切实加强贫困人口动态管理，深入实施贫困人口稳定增收计划，持续开展“千企帮千村”活动，探索实施贫困户重度残疾人集中托养制度，想方设法激发贫困人口主观能动性、自我发展能力，做到脱真贫、真脱贫。

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结构兴农，加快推进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以“四优四化”为重点，增强差异化农作物产品供给，推广种植优质专用小麦10万亩，适度扩大花卉、蔬菜、食用菌等种植规模。深化与豫粮集团、豫丰公司等龙头企业合作，依法推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加快构建现代农业发展共同体，力争全市加入共同体面积达到13万亩。积极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新培育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100家以上，不断提高农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全面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新建、改造提升高标准粮田3.2万亩，新增有效灌溉面积5.3万亩，完成55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任务，确保粮食安全。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鼓励资本、技术、人才等要素向农业农村流动，探索建立职业农民制度，确保农业发展后继有人、动力持续。

建设美丽乡村。加大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投入力度，让农村逐步净起来、绿起来、美起来。全面开展宅旁、村旁、路旁、水旁“四旁绿化”，扎实推进乡村“厕所革命”，解决“垃圾围村”问题，加快“四好农村公路”建设，综合整治农村环境，

力争年内培育石固镇、南席镇2个环境综合整治示范镇；增福镇、佛耳湖镇、老城镇建成文明镇，全市30%以上的行政村建成文明村；30%以上的行政村建成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70%以上的行政村建成达标村。持续开展“十星级文明户”、“葛天乡贤”评选活动，不断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依法搞好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确保乡村社会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真正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

（四）深化改革开放，不断增强发展活力

坚持改革推动、开放带动，持续为发展注入新动力、增添新活力。

持续深化改革。认真落实各级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的部署要求，按照“消存量、控增量”的总体思路，研究完善政府债务偿还方案，全面规范政府融资举债行为，妥善化解存量债务、严格控制增量债务。综合运用政府支持金融机构发展的各项政策，积极引导金融机构“脱虚向实”，组织开展银行下企业大走访活动，力争各金融机构全年对实体经济信贷投放额度突破23亿元。以创建许昌市金融生态环境先进市为载体，支持和帮助银行机构处置不良贷款，严厉打击非法集资和逃废银行债务行为，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进“三十五证合一”改革，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打造“一次办妥”政务服务品牌。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巩固农村土地确权颁证成果，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落实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持续推进国企改革，稳妥推进企事业单位改革改制，妥善化解历史遗留问题。纵深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持续深化财税金融、行政执法、医药卫生、教育、科技、文化、产权制度、公共资源交易等体制改革，为经济社会发展增添动力。按照“加强征管、保障民生、规范使用”的原则，加强税源管理，强化税务稽查，努力营造纳税光荣的社会氛围，确保应收尽收；优化支出结构，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民生民本支出。

全方位扩大开放。大力实施“6628”招商引资行动计划，围绕重点产业和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积极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和沿海发达地

区产业转移，谋划推介重点项目60个，签约亿元以上项目60个，合同引进市外资金280亿元。深入推进对德合作，加快中德金属生态城、中德产业孵化园建设，力争更多的对德合作项目落地见效。加快出口监管仓、保税物流中心等开放平台建设，巩固扩大与东盟、欧盟、日本等国家地区合作成果，积极推动优势企业、优势产能和高附加值产品走出去，开拓国际市场。抓住国务院进一步扩大军工开放、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政策机遇，组织民营企业围绕“军民两用技术产业化、军民资源互通共享”等重点领域，积极参与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军工设备研发生产，大力发展军民融合产业。注重招商与亲商、扶商、安商有机结合，完善“一站式”服务体系，努力为外来投资者创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社会环境、发展环境。

（五）加快建设美丽长葛，着力推动绿色发展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实施“绿满长葛、水润葛邑”行动计划，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建设生态宜居的美丽长葛。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继续排查、坚决关停散乱污企业，严格管控燃煤散烧、道路扬尘、建筑工地、工业污染源、秸秆焚烧等重点领域，做好重度污染天气应急管控，确保空气质量持续提升。切实加强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全面落实河长制“一河一策”目标，深入推进水污染防治，彻底消除城区黑臭水体，确保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全部达到100%，河流出境断面全部达标。全面开展土壤污染治理，科学编制实施土壤污染防治与修复规划。实行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度，依法征收环境保护税。全面做好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加快推进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体系建设，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动，坚决为全市人民守好蓝天、碧水、净土。

建设绿色家园。抢抓国家启动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和全省实施新一轮生态省建设机遇，以国家储备林、城郊森林、生态廊道、农田防护林等项目为重点，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年内完成造林绿化4.8万亩，着力打造“一山两带三边十廊道”的林业生态体系。按照国家园林城市标准，对黄河路、颖川路、双岳路、东明路等城区主干道进行高标准绿化，年内新建绿地游园20处，新增绿地面积

18.2 万平方米，力争年内创建省级园林居住小区 26 个、园林单位 32 个。

打造生态水系。以引黄入长济许调蓄工程通水为契机，加快推进增福湖扩容、城市中轴线水系景观、清潩河综合治理、小洪河景观提升等 10 个水生态项目建设，着力打造“一轴两河贯南北，一园十湖润葛邑”的生态水系景观，全力打造水生态文明城市。

推动绿色发展。认真落实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市创建实施方案，确保如期完成中期评估和终期验收。实施节能减排降碳综合改造、清洁生产示范工程，在工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实施节能减排综合技术改造，确保完成年度节能降碳目标任务。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积极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和绿色出行等创建活动，让绿色发展成为社会共识、全民行动。

（六）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增进人民福祉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狠下功夫，努力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办好民生实事。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最大化地加大对民生民本的投入，年度预算安排民生支出 33.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3%。围绕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热点难点问题，集中精力办好“十件民生实事”，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持续提高居民收入，认真落实机关事业单位新工资政策，提高村“两委”干部工作报酬标准，适当提高社会最低工资标准；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深入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和就业创业全域网络覆盖工程，新增城镇就业 1 万人以上，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按时完成社会保险“五险合一”改革。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制度有效衔接，探索将困难群众慢性病、重特大疾病门诊诊疗费用，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或大病补充保险报销范围。实施农村敬老院升级改造三年攻坚行动，年内完成 3 个农村敬老院升级改造，持续改善农村特困老人生活条件。完善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体系，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

服务体系，切实兜牢民生底线。发展残疾人事业，切实加强残疾康复服务。加快建设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确保人民群众住有所居。

大力发展社会事业。着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加大教育事业投入力度，深入实施基础教育提升三年攻坚计划，年内完成农村学校撤并 36 所，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2 所、中小学 8 所，突出抓好颍川路学校、陈寔路学校等重点项目，逐步解决入园难、上学难等突出问题；深化教育改革创新，深入推进办学模式、人事管理、育人方式、保障机制改革，建立健全教师补充长效机制，积极开展学校及周边环境整治，着力营造符合教育规律、安全有序的教育教学环境。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积极推进分级诊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医联体建设，加快新区医院和社区医疗服务中心建设，着力打造“15 分钟医疗服务圈”。认真落实计划生育惠民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健全完善公共体育设施，新建运动场所 20 处以上，着力打造“15 分钟健身圈”，加快建设健康长葛。发掘和传承“葛天”传统文化，促进文化与经济、城市建设有机融合，彰显长葛文化特色。加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公民道德建设工程，着力提升全民文明素质。全力打造“诚信长葛”，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红黑名单”管理制度，定期发布“红黑榜”，实施多部门联合惩戒，使守信者得到尊重、获得荣誉，让失信者无处藏身、寸步难行。

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围绕“双安”目标，加强“双基”保障，坚持“双治”途径，推动社会治理重心下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指数。加快城市社区治理体系建设，新建“一有七中心”规范化社区 10 个；完善提升农村村室基层阵地建设，保障村级组织工作经费和城市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充分发挥其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民族宗教工作，全面加强宗教事务规范化管理，积极凝聚少数民族和信教群众力量，确保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社会和谐。坚守安全生产红线底线，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让人民群众吃得更放心、

用药更安全，积极争创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市。防控各类社会风险，加大源头预防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妥善解决人民群众合理合法利益诉求，持续开展信访工作“三无”县市、“四无”镇办和“零访村”创建活动；认真抓好社会治安“打防管控”各项措施，严厉打击各类暴力和多发性侵财犯罪，持续深入开展“打黑除恶”专项斗争，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加强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和人民防空工作，推进国防教育进课堂，提高全民国防意识。深入开展双拥共建，促进军民融合发展。支持总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加强档案、地方志、供销、气象、邮政、烟草等工作，推动社会全面协调发展。

四、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需要，就是政府工作的奋斗目标。站在新起点，迈向新征程，必须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始终做到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让人民满意。

坚持党的领导，提升政治站位。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定不移地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始终坚持在市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在思想上、行动上始终与市委同心同德、同频共振、同向发力。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努力在政府系统营造讲大局、敢担当、尽责任的良好氛围！

坚持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切实将政府各项活动纳入法治轨道，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坚持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自觉接受市人大法律监督、市政协民主监督，主动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积极接受舆论监督。深化职能转变，推进政务公开，推进审批流程和服务创新，切实提高服

务水平和效率。严格依法决策、照章办事，加强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全面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坚决纠正执法不公、执法不严现象，努力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让法治成为全社会的共同意识和行为准则。

坚持务实重干，建设高效政府。弘扬燕振昌同志的实干精神和作风，强化责任担当，把“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需要”烙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大力发扬拼劲、狠劲、韧劲，进一步拔高工作标杆，推动各项工作奋勇争先。对定下的目标、确定的任务，定标准、定措施、定时限、定责任，形成链条式、清单式、台账式推进机制，打造决策、执行、监督、考评、奖惩一体化的“落实链条”。强化督查问效，完善常态化督促检查和追责约束机制，严肃查处失职渎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现象，以实际行动树形象、聚民心、促发展。实施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计划，力争每年引进 100 名、三年引进 300 名优秀人才，带动公职人员队伍素质能力整体提升。

坚持从严治政，建设廉洁政府。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把从严治党与从严治政有机结合，坚决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一以贯之反“四风”。严格公共资金、公共资源、国有资产、政府债务管理，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权力监督制约，对财政资金、重大项目、土地出让、政府采购等领域实施全程监察、跟踪审计；坚持反腐“全覆盖、零容忍”，严肃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加强公职人员警示教育，让广大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真正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

各位代表，新起点开启新征程，新时代赋予新使命。让我们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团结和依靠全市人民，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凝心聚力、开拓进取，努力完成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向全市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概况

政区

【区域位置】 长葛市位于河南省中部。北纬 $34^{\circ}09' \sim 34^{\circ}20'$ ，东经 $113^{\circ}34' \sim 114^{\circ}08'$ 。总面积650平方公里；市区北距新郑市区21公里；南距许昌市区24公里；西距禹州市区28公里；东北距尉氏县城区63公里；东南距鄢陵县城区44公里；北距郑州市区62公里；距国际机场35公里。京广铁路、京广高速铁路、京珠高速公路、国道107纵贯南北，彭花公路横贯东西，省道开许公路斜穿市域东部董村、石象二镇；市域公路网四通八达；市内村村通油路。

【建置沿革】 春秋，鲁隐公五年（前718）宋人伐郑围长葛，始见其名。属郑国，为城邑。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长葛属许昌专区。1969年改专区为地区，长葛属许昌地区。

1986年2月，许昌地区撤销，许昌市升为省辖市，长葛县属之。

1993年12月14日长葛县撤县设市，隶属许昌市。

【行政区划】 长葛市辖和尚桥、后河、石固、坡胡、老城、大周、董村、南席、石象、古桥、增福、佛耳湖12个镇，金桥、长兴、建设、长社4个街道办事处。辖363个村（居）民委员会，2597个村民小组。

【人口 民族宗教】 2017年，长葛市常住人口693647人，男性、女性之性别比为108：100。人口自然增长率5.81‰，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1067.1人。

全年长葛市境内除汉族外，有回族、维吾尔族等少数民族20个，11200人。有伊斯兰教、基督教、天主教、佛教和道教等活动场所66处，信教群众近2.6万人。

【地形 地貌】 长葛处于豫西山区向豫东平原过渡地带，西北高，东南低，呈缓倾斜状。地貌现状大体可分为浅山区、岗丘区、平原区。

一、浅山区 位于市西北部，为伏牛山系嵩山余脉，总面积16.2平方公里，占全市面积的2.5%，包括后河镇的西樊楼、芝芳、陉山、山孔、榆林、洼李、山头高、娄庄8个行政村。

二、岗丘区 按地貌特征，可分为黄土岗区和沙岗区两部分。

黄土岗区 即西距市区三四公里的霸王岗和汉王岗。南北8公里，东西5公里，总面积40平方公里，占市境面积的6.2%。霸王岗位于和尚桥镇的樊楼、岗杨、张固店、蒋庄、段庄、楼张、秦庄、贾庄，长社路的刘麻申、西赵庄，建设路的贺庄、岗刘和石固镇的梁庄、栗庄、杨庄、老岗李、曹岗、大马、谷马一带；汉王岗位于和尚桥镇的太平店和长社路的西岳庄、杨寨、东岳庄一带。

沙岗区 在市区东北12公里~16公里的范围内，有南北走向沙岗9条，形成岗洼相间的沙岗地形。该区总面积为25.9平方公里，占市境总面积的4%。包括官亭乡的刘庄、东岗李和大周镇的和尚杨、双庙李、大尚庄、老冀庄、老庄尚、嵒川府、罗庄、路庄、东朱庄、大谷寺等12个行政村。

三、平原区 除浅山区和岗丘区外，其余皆为平原区，总面积566.4平方公里，占市境面积的87.3%。京广铁路以西，为山前洪积平原地貌，是由山前洪积冲积扇和坡积裙汇合而成的冲积平原，京广铁路以东为冲积平原地貌，是由双洎河和黄河泛滥冲积而成的冲积平原。

【地层】 属华北地层区豫西分区的嵩山、箕山小区。基底由晚太古界登封群及早元古界嵩山群构成，盖层由中元古界、古生界、中生界及新生界地层构成，地层展布方向为西东。地层层序（由下至上）为：

一、晚太古界登封群（Ara）为斜长角闪片岩及角闪斜长料岩，数层贫磁铁矿，为长葛铁矿的赋存层位。

二、下元古界嵩山群（PtLS）灰色中厚条纹状白云岩、杂色含铁质绢云片岩、灰白色石英砂岩等组成。

三、中元古界马鞍山组（Pt2m）为肉红色、紫红色石英砂岩、铁质石英岩及含砾石英砂岩。

四、寒武系（ε）下统为泥质灰岩、灰岩、沙质页岩，底部有含砾石英砂岩石；中统为鲕状灰岩、白云质灰岩、鲕状白云岩，局部夹泥质灰岩及页岩；上统为白云岩、白云质灰岩，局部含硅质团块。

五、奥陶系中统马家沟组（O2m）灰岩、白云质灰岩、角砾状灰岩，底部为薄层泥灰岩、页岩及沙砾岩。

六、石炭系中上统（C2 + 3）下部为铝土页岩、铝土矿、黏土矿，底部常夹有透镜状赤铁矿。上部为灰岩、燧石灰岩、砂岩、沙质页岩。

七、二迭系（P）下统为砂岩、沙质页岩、泥质页岩、炭质页岩。

八、新生界地层（K2）下部为第三系（R）紫红色钙质水岩、钙质泥岩、沙沙岩及砾岩。上部为第四系（Q）风积的黄褐色、杏黄色沙、粉、细沙丘及大面积冲积的沙、卵石、亚砂土、亚黏土及腐殖土。新生界沉积厚度一般为150~300米，最厚可超过500米。其变化趋势为西薄东厚。

【地质构造】 长葛地质在构造上有以下断裂：

一、桂村至佛耳岗断裂：斜贯许昌县西北部，自桂村西南向北东到中许村，折向北北东经长葛往北延伸，长50公里。

二、苏桥至董村断裂：自许昌县苏桥向北东至董村，为压扭性断裂。

三、董村至柏梁断裂：自董村向南东经许昌县许田、张庄、艾坡至鄢陵县柏梁镇艾东。

四、自许昌县椹涧乡向北西经大安庄，折向北

延至长葛境西部，为张扭性断裂，长约20公里。

自然环境

【气候状况评价】 年气候总特点：2017年，全市气温偏高、降水量正常、日照时数正常。年内，冬季和夏季气温偏高、春季和秋季气温正常；降水时空分布不均，冬季显著偏多、春季正常、夏季偏少、秋季异常偏多；日照时数全年正常；年内出现有大风、雾、霾、连阴雨、强降雪等灾害性天气。

【主要气象要素】 1. 气温年平均气温为15.4℃，较历年均值偏高0.7℃，异常度为1.1，属偏高。

冬季，平均气温3.5℃，与历年同期相比偏高1.1℃，异常度1.1，属偏高。

就季内各月而言，2016年12月份平均气温为4.2℃，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1.4℃，异常度1.1，属偏高。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高2.5℃、1.3℃、0.4℃，异常度分别为1.1、0.9、0.2，分别属于偏高、正常、正常。2017年1月平均气温为1.8℃，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1.1℃，异常度为0.8，属正常。其中：上旬平均气温为2.4℃，较历年同期偏高1.4℃，异常度0.7，属正常；中旬平均气温为1.7℃，较历年同期偏高1.3℃，异常度0.7，属正常；下旬平均气温为1.5℃，较历年同期偏高0.6℃，异常度0.3，属正常。2月平均气温为4.5℃，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0.8℃，异常度为0.4，属正常。其中：上旬平均气温为1.1℃，较历年同期偏低1.3℃，异常度-0.5，属正常；中旬平均气温为7.3℃，较历年同期偏高3.2℃，异常度1.4，属偏高；下旬平均气温为5.2℃，较历年同期偏高0.4℃，异常度0.2，属正常。

春季，平均气温16℃，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0.9℃，异常度0.8，属正常。

就季内各月而言，3月份平均气温为9.0℃，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0.3℃，异常度为0.1，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1.2℃、偏低0.3℃、偏低0.2℃；异常度分别为0.5、-0.1、-0.1；均属于正常。4月平均

气温为 16.9°C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1.3°C ，异常度为 1.3 ，属偏高。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0.4°C 、偏高 2.5°C 、偏高 1°C ；异常度分别为 0.2 、 1.3 、 0.6 ，分别属于正常、偏高、正常。5月平均气温为 22.9°C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1.8°C ，异常度为 1.4 ，属偏高。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0.4°C 、偏高 1.9°C 、偏高 2.8°C ；异常度分别为 0.2 、 1.5 、 1.7 ；分别属于正常、显著偏高、显著偏高。

夏季，平均气温 26.8°C ，较常年同期偏高 0.7°C ，异常度 1.1 ，属偏高。

就季内各月而言，6月平均气温为 25.4°C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低 0.3°C ，异常度为 -0.3 ，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偏低 2°C 、偏高 0.1°C 、偏高 0.9°C ；异常度分别为 -1.4 、 0.1 、 0.5 ；分别属于偏低、正常、正常。7月平均气温为 28.5°C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1.6°C ，异常度为 1.9 ，属显著偏高。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1.8°C 、偏高 2.1°C 、偏高 0.8°C ；异常度分别为 1.3 、 1.4 、 0.5 ；分别属于偏高、偏高、正常。8月平均气温为 26.5°C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0.8°C ，异常度为 1.0 ，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1.2°C 、偏高 1.5°C 、偏低 0.3°C ；异常度分别为 1.2 、 1.0 、 -0.2 ；分别属于偏高、正常、正常。

秋季，平均气温 15.2°C ，较常年同期偏高 0.1°C ，异常度 0.1 ，属正常。

就季内各月而言，9月平均气温为 21.8°C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0.7°C ，异常度为 0.7 ，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偏低 1.3°C 、偏高 1.6°C ，偏高 1.8°C ；异常度分别为 -1.0 、 0.9 、 1.3 ；分别属于正常、正常、偏高。10月平均气温为 14.3°C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低 1.4°C ，异常度为 -1.1 ，属偏低。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偏低 2.1°C 、偏低 2.4°C 、与历年同期均值持平；异常度分别为 -1.0 、 -1.1 、 0.0 ；分别属于正常、偏低、正常。11月平均气温为 9.4°C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0.8°C ，异常度为 0.5 ，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分别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 2.1°C 、 0.2°C 、

0.1°C ；异常度分别为 1.0 、 0.1 、 0.0 ；均属正常。

年极端最高气温为 38.9°C ，出现在2017年7月24日；年极端最低气温为零下 7.2°C ，出现在2017年1月20日。

2. 降水量年累计降水量为 664.9mm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 61.3mm ，降水距平百分率为 -8.0% ，属正常年份。

冬季，累计降水量 55.3mm ，较常年同期偏多 19.4mm ，降水距平百分率为 54% ，属显著偏多。

就季内各月而言：2016年12月份降水量为 24.0mm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 12.4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107% ，属异常偏多。其中：上旬未出现有效降水，较历年同期偏少 4.0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100% ，属异常偏少；中旬降水量 0.6mm ，较历年同期偏少 2.6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82% ，属异常偏少；下旬降水量为 23.4mm ，较历年同期偏多 19.1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440% ，属异常偏多。2017年1月份降水量为 21.1mm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 10.7mm ，距平百分率为 104% ，属异常偏多。其中：上旬降水量 15.6mm ，较历年同期偏多 11.6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313% ，属异常偏多；中旬未出现有效降水天气过程；下旬降水量为 5.5mm ，较历年同期偏多 2.6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89% ，属异常偏多。2月份降水量为 10.2mm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 3.7mm ，距平百分率为 -27% ，属偏少。其中：上旬降水量 2.0mm ，较历年同期偏少 1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25% ，属正常；中旬未出现降水天气过程；下旬降水量为 8.2mm ，较历年同期偏多 4.2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97% ，属异常偏多。

春季，累计降水量 111.5mm ，较常年同期偏少 24.9mm ，降水距平百分率为 -18% ，属正常。

就季内各月而言：3月份降水量 14.6mm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 16.2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53% ，属显著偏少。其中：上旬、中旬、下旬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少 10.8mm 、偏少 9.3mm 、偏多 3.9mm ；降水距平百分率分别为 -100% 、 -84% 、 43% ；分别属于异常偏少、异常偏少、偏多。4月份降水量为 35.8mm ，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 2mm ，降水距平百分率 6.0% ，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 2mm 、偏多 12.3mm 、偏少 12.4mm ；

降水距平百分率分别为 25%、93%、-100%；分别属于正常、异常偏多、异常偏少。5 月份降水量为 61.1mm，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 10.6mm，降水距平百分率 -15%，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少 3mm、偏少 19.4mm、偏多 11.8mm；降水距平百分率分别为 -12%、-72%、61%；分别属于正常、显著偏少、显著偏多。

夏季，累计降水量 244.7mm，较常年同期偏少 163.1mm，降水距平百分率为 -40%，属偏少。

就季内各月而言：6 月份降水量为 40mm，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 43.5mm，降水距平百分率 -52%，属显著偏少。其中：上旬、中旬、下旬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 15.7mm、偏少 16.3mm、偏少 42.3mm；降水距平百分率分别为 66%、-100%、-99%；分别属于显著偏多、异常偏少、异常偏少。7 月份降水量为 65.3mm，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 127.5mm，降水距平百分率 -66%，属显著偏少。其中：上旬、中旬、下旬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少 19.9mm、偏少 70.8mm、偏少 36.8mm；降水距平百分率分别为 -29%、-94%、-75%；分别属于偏少、异常偏少、显著偏少。8 月降水量为 139.4mm，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 7.9mm，降水距平百分率 6%，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 32.7mm、偏少 21.8mm、偏少 3mm；降水距平百分率分别为 74%、-46%、-7%；分别属于显著偏多、偏少、正常。

秋季，累计降水量 276.5mm，比历年同期偏多 130.3mm，降水距平百分率为 89%，属异常偏多。

就季内各月而言，9 月份降水量为 156.1mm，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 76.3mm，降水距平百分率 96%，属异常偏多。其中：上旬、中旬、下旬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 70.4mm、偏少 23.2mm、偏多 29.1mm；降水距平百分率分别为 218%、-100%、119%；分别属于异常偏多、异常偏少、异常偏多。10 月份降水量为 115.3mm，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 73.5mm，属异常偏多。其中：中旬、上旬、下旬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 67.1mm、偏多 15.8mm、偏少 9.4mm；降水距平百分率分别为 520%、81%、-100%；分别

属于异常偏多、异常偏多、异常偏少。11 月降水量为 5.1mm，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 19.5mm，降水距平百分率 -79%，属异常偏少。其中：上旬、中旬、下旬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少 10.1mm、4.9mm、4.6mm；降水距平百分率分别为 -99%、-49%、-100%；分别属于异常偏少、偏少、异常偏少。

3. 日照时数年日照总时数为 2180 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 115.2 小时，异常度为 0.7，属正常年份。

冬季，日照总时数 393.8 小时，较常年同期偏少 11.1 小时，日照时数距平百分率为 -3%，异常度为 -0.2，属正常。

就季内各月而言：2016 年 12 月份日照时数为 114.2 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 23.3 小时，异常度为 -0.6，距平百分率为 -16.9%，属正常。其中：上旬日照时数为 60 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多 13.3 小时，异常度 0.7，距平百分率 28%，属正常；中旬日照时数为 20.2 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少 23 小时，异常度 -1.2，距平百分率 -53%，属偏少；下旬日照时数为 34 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少 13.6 小时，异常度 -0.6，距平百分率 -29%，属正常。2017 年 1 月日照时数为 117.7 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 15.4 小时，异常度为 -0.5，距平百分率为 -12%，属正常。其中：上旬日照时数为 15.1 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少 26.5 小时，异常度 -1.3，距平百分率 -64%，属偏少；中旬日照时数为 54.4 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多 13.3 小时，异常度 0.9，距平百分率 32%，属正常；下旬日照时数为 48.2 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少 2.3 小时，异常度 -0.1，距平百分率 -4%，属正常。2 月日照时数为 161.9 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 27 小时，异常度为 0.3，距平百分率为 20%，属正常。其中：上旬日照时数为 37 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少 14.4 小时，异常度 -0.9，距平百分率 -28%，属正常；中旬日照时数为 69.1 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多 23 小时，异常度 1.1，距平百分率 50%，属偏多；下旬日照时数为 55.8 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多 18.4 小时，异常度 1.0，距平百分率 49%，属正常。

春季，日照总时数 642.5 小时，较常年同期偏多 45.6 小时，日照时数距平百分率为 7.6%，异常度为 0.6，属正常。

就季内各月而言，3月份日照时数为169.6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1.1小时，异常度为0.0，距平百分率为-1%，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15.2小时、偏少14小时、偏少2.3小时；异常度分别为0.9、-0.8、-0.1；距平百分率分别为25%、-28%、-4%；均属正常。4月日照时数为214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8.7小时，异常度为0.3，距平百分率为4.2%，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少22.7小时、偏多11.5小时、偏多19.9小时；异常度分别为-1.7、0.6、1.1；距平百分率分别为-34.7%、16.3%、28.7%；分别属于显著偏少、正常、偏多。5月日照时数为258.9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37.9小时，异常度为1.1，距平百分率为17.2%，属偏多。其中：上旬、中旬、下旬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5.2、5.7、27.1小时；异常度分别为0.3、0.3、1.7；距平百分率分别为7.4%、8.1%、34.1%；分别属于正常、正常、显著偏多。

夏季，日照总时数636.4小时，较常年同期偏多55.9小时，日照时数距平百分率为10%，异常度为0.7，属正常。

就季内各月而言，6月日照时数为209.6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0.1小时，异常度为0.0，距平百分率为-0.1%，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少16.4小时、偏多0.1小时、偏多16.2小时；异常度分别为-1.0、0、1.0；距平百分率分别为-23.9%、0.1%、23.6%；均属于正常。7月日照时数为229.5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43.6小时，异常度为1.2，距平百分率为23.5%，属偏多。其中：上旬、中旬、下旬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23.4小时、偏多26.6小时、偏少6.3小时；异常度分别为1.1、1.5、-0.3；距平百分率分别为38%、46.8%、-9.3%；分别属于偏多、显著偏多、正常。8月日照时数为197.3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12.4小时，异常度为0.3，距平百分率为7%，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12.7小时、偏多19.4小时、偏少19.7小时；异常度分别为0.7、0.9、-0.8；距平百分率分别为20.7%、33%、-30%；均属正常。

秋季，日照总时数441.1小时，较常年同期偏少40.7小时，日照时数距平百分率为-8.5%，异常度为-0.7，属正常。

就季内各月而言，9月份日照时数为144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19.5小时，异常度为-0.6，距平百分率为-11.9%，属正常。其中：上旬、中旬、下旬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少29.5小时、偏多23.5小时、偏少13.5小时；异常度分别为-1.5、1.1、-0.6；距平百分率分别为-54.9%、43.1%、-24.5%；分别属于显著偏少、偏多、正常。10月日照时数为104.6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62.1小时，异常度为-2.0，距平百分率为-37.3%，属异常偏少。其中：上旬、中旬、下旬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少43.9小时、偏少22.8小时、偏多4.6小时；异常度分别为-2.3、-1.3、0.3；距平百分率分别为-80.4%、-47.5%、7.2%；分别属于异常偏少、偏少、正常。11月日照时数为192.5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40.8小时，异常度为1.1，距平百分率为26.9%，属偏多。其中：上旬、中旬、下旬较历年同期均值分别偏多17.1小时、偏少2小时、偏多25.8小时；异常度分别为1.0、-0.1、1.3，距平百分率分别为30.2%、-4.0%、57.9%；分别属于正常、正常、偏多。

【气候影响评价】 12月份气候特点：月内我市气温正常、日照偏多、降水量异常偏少。

气温：本月我市平均气温为3.6℃，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0.7℃，异常度为0.6，属正常。其中：上旬平均气温为4.4℃，较历年同期偏高0.2℃，异常度0.1，属正常；中旬平均气温为2.3℃，较历年同期偏低0.4℃，异常度-0.3，属正常；下旬平均气温为4.0℃，较历年同期均值偏高2.2℃，异常度0.9，属正常。月极端最高气温为15.0℃，出现在21日，月极端最低气温为-5.4℃，出现在17日。

降水量：本月我市降水量为0.8mm，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10.8mm，降水距平百分率-93%，属异常偏少。其中：上旬未出现降水，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4.0mm，降水距平百分率为-100%，属异常偏少；中旬降水量0.8mm，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2.4mm，降水距平百分率为-75%，属显著

偏少；下旬未出现有效降水量，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少4.3mm，降水距平百分率为-100%，属异常偏少。连续无降水日为17日，15~31日；连续降水日为1日，14日，过程降水量0.8mm；日最大降水量0.8mm，出现在14日。

日照时数：本月我市日照时数为180.4小时，较历年同期均值偏多42.9小时，异常度为1.1，距平百分率为31.2%，属偏多。其中：上旬日照时数为72.7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多26小时，异常度1.3，距平百分率56%，属偏多；中旬日照时数为49.2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多6小时，异常度0.3，距平百分率14%，属正常；下旬日照时数为58.5小时，较历年同期偏多10.9小时，异常度0.5，距平百分率23%，属正常。

【主要天气气候事件】 雾、霾 冬季多次出现雾、霾天气，雾、霾出现频率高、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广，给交通运输和人民生活带来极大不便。

大风 5月22日19时37分至夜间，我市出现了强对流天气过程，并伴有雷雨大风，20时09分出现极大风速18.3米/秒，最大降水量出现在石象镇43毫米。

连阴雨 9月24日~10月18日我市出现持续连阴雨天气，过程最大降水量达75.2mm，累积降水量达168.7mm。

降雪 1月2日~7日我市出现两次降雪天气过程，雪深10cm，累计降雪量达17.3mm。

【气候与影响】 对农业的影响 大风导致我市12个乡镇冬小麦出现不同程度倒伏，受灾面积7625公顷，成灾面积3909公顷，造成经济损失2312万元。

受连阴雨天气影响，持续低温阴雨寡照天气，造成收获的农作物无法晾晒，出现霉烂和发芽，大部分农田土壤水分过湿，对田间整地、播种十分不利，麦播推迟。直接造成玉米、大豆、花生受灾面积4195.6公顷，成灾面积4034公顷，受灾人口66901人，经济损失达2674万元。

降雪天气对越冬小麦利大于弊，降雪减少了越冬期的冬小麦冻害发生，减缓了小麦旺长的势头，有利于改善群体结构，对减轻来年病虫害较为有利。此次强降雪天气过程对设施农业尤其是蔬菜大

棚影响较大，会产生诸如降低棚内温度和透光性、影响蔬菜成长等问题，但未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对林业的影响 大风天气对小树苗的成长发育造成不利影响；全年降水量正常，对树木发育比较有利。

对牧业的影响 由于我市牧业牲畜多圈养，因此气候对其影响不大。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年内降水量正常，全市各乡镇均无旱情出现。

对水资源的影响 年内降水量正常，对水资源比较有利。

对能源的影响 年内降水量正常，气温偏高，对能源利用没有产生太大影响。

对交通的影响 出现了持续多日的雾、霾天气，对交通造成较大影响；降雪天气过后，道路易结冰，对交通造成不利影响。

对人体健康的影响 全年雾、霾天气多发，容易引起一些流行性疾病的發生和蔓延。

对旅游业的影响 冬季出现持续多日的雾、霾天气，对人们外出旅行及来本市观光旅游等户外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孔俏琳)

自然资源

【水资源】 全市年平均降水量675mm，但降水年内分配不均，一般6~9月份降水量占全年降水量的60%~80%，年际也不平衡，最大1200mm，最小413.2mm。据统计，长葛市水资源总量为42991.63万立方米，可利用水资源量为21991.53万立方米，人均水资源占有量209立方米。

地表水：境内共有河流27条，其中流域面积1000平方公里以上的1条，100平方公里~1000平方公里的4条，10平方公里~100平方公里22条。已建成地面拦蓄水工程有水库1座，水闸10处，总拦蓄库容为2010万立方米。

双洎河：源于新密市翟沟，经新郑市，于官亭乡双泉寨入境，流经官亭、老城、大周、南席4乡镇，于南席镇毛庄东南入鄢陵县，市内河长72.3公里，流域面积147.8平方公里。

清潩河：源于新郑市辛店西沟草原，于官亭乡杜庄西南入长葛市，在和尚桥镇关庄南入许昌县。市内河长 20.1 公里，流域面积 105.6 平方公里，属季节性河流。

石梁河：源于禹州市无梁镇西北好汉坡，于石固镇沈庄入长葛市，在石固镇岗河村东南入许昌县，市内河长 3.6 公里，流域面积 31.3 平方公里，属季节性河流。

梅河：源于新郑市龙王镇，于大周镇老庄尚西北入长葛境，在大周镇大谷寺东北入双洎河，市内河长 7.9 公里，流域面积 16.4 平方公里。

汶河：源于董村镇李河口南，流经古桥、南席，至方于村东北入鄢陵县，市内河长 24.5 公里，流域面积 154 平方公里，属于季节性河流，现与李河口水闸东干渠贯通。

流域面积 10 平方公里 ~100 平方公里的沟河 22 条，其中源于外县市流经长葛市的 7 条，源于本市的 15 条，均为季节性河流。

地下水 全市浅层地下水总储量 53.9494 亿立方米（其中静储量 52.1098 亿立方米）。中深层地下水总储量 28.5561 亿立方米，其中静储量 28.4741 亿立方米。全市深层地下水总静储量 46.0878 亿立方米。地下水可利用量为 1.7589 亿立方米，占地下水总储量的 1.4%。

中等富水区 主要在东部平原，佛耳岗水库供水范围及北部沙岗区，包括：南席、石象、董村、大周、官亭东部等，总计 564 平方公里。工农业生产及生活用水主要开采浅层地下水。

弱水区 主要在西部平原区，包括坡胡、后河东南部、石固西部、增福庙、官亭西部及和尚桥东南部等，总计 195.6 平方公里，浅层水较贫，农业及生活用水主要开采中层地下水。

贫水区 主要在霸王岗及西北浅山区。面积 56.3 平方公里，该区浅层地下水贫，工农业及生活用水以开采中深层水为主。

【矿产资源】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地质部门在长葛境内先后进行航空磁测以及磁法、电法、地震等物探工作，省地质三队于 1975 年开始对石固、后河、老城的磁异常进行钻探验证。发现在石固镇乔庄、花杨、纸坊李一带前震旦系地层内，赋存有沉积变质磁铁矿，该矿埋深一般为 200 米 ~500

米，铁含量 25% ~35%，向南延伸到许昌县的武庄、谢庄一带。此外，市西北部陉山出露的变质石英砂岩（本地俗称红石）可作为建筑材料和石料应用，此石民间采用已久。光绪二十三年（1897）国家修建了采石铁路专线，建立石料厂，年产片石、道砟约 12 万立方米。

【土地资源】 长葛市土地总面积为 63605.49 平方公里，农用地 46082.8 公顷，占全市总面积的 74%，其中：耕地 43227.6 公顷，园地 38.86 公顷，林地 815.75 公顷，其他农用地 2000.59 公顷；建设用地 16730.82 公顷，占全市总面积的 25%，其中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15432.72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1947.74 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350.36 公顷；未利用 791.87 公顷，占全市总面积 1%；其他土地 21.18 公顷。

【植物资源】

农作物 粮食作物有小麦、大麦、玉米、高粱、谷子、红薯、黍子、旱稻、稷、豌豆、绿豆、青豆、黄豆、黑豆、蚕豆、马铃薯、芋头、山药、荞麦、小豆、豇豆、扁豆等，唯后四种作物，近年已很少种植。经济作物有棉花、烟草、花生、油菜、芝麻、向日葵、蓖麻、黄麻、红麻、青麻、甘蔗、甜菜、甜叶菊等；绿肥及饲料作物有苜蓿、苕子、紫云英、田菁、紫穗槐、水浮莲、杂藻；蔬菜有白萝卜、红萝卜、大头菜、银条、白菜、芥菜、甘蓝（包心菜）、冬寒菜、黄心菜、莴苣、芹菜、菠菜、苋菜、芫荽、荆芥、银丁菜、十香菜、大葱、大蒜、洋葱、韭菜、甜菜、茄子、番茄、辣椒、菜椒、南瓜、黄瓜、西瓜、瓠子、冬瓜、丝瓜、苦瓜、笋瓜、搅瓜、豆角、白豆、梅豆、四季豆、莲藕、金针菜等。

药用植物 人工种植和野生药用植物有薏米、牵牛、红花、红娘、白芷、南星、白附子、荆芥、薄荷、小茴、麦冬、苏叶、车前子、瞿麦、地黄、菊花、白豆、赤小豆、天花粉、牛蒡子、莱菔子、百合、桔梗、丹皮、白芍、二花、首乌、大艾、竹叶、香附子、益母草、虫蜕、芮仁、斑毛、秦艽、枸杞、杏仁、桃仁、枣仁、苍耳子、桑葚、地丁、木贼、芡实、柏子、牙皂、白毛根、蜡梅、梔子、丁香、仙人掌、鸡冠花、豆根、韭菜子、大蒜、马

齿苋、蓼子、扁蓄、茵陈、石榴皮、槐米、花米壳及动物类猪牛羊胆汁、驴狗肾、水蛭等 70 种。县医药公司又引进川芎、白术、元胡等。据普查，全市有人工种植中药材 135 种，野生中药材 48 种。其中尤以白芷、南星、薏米、白豆最为出名。

林木 已查明的用材树种有：泡桐、毛白杨、加杨、银白杨、响叶杨、大官杨、美杨、箭杆杨、北京杨、欧美杨、小叶杨、沙兰杨、I-214 杨、I-72 杨、I-69 杨、白榆、旱柳、垂柳、龙爪柳、臭椿、香椿、苦棟、川棟、刺槐、国槐、桑树、构树、悬铃桐、梧桐、楸树、银杏、合欢、女贞、黄连木、皂角、棠梨、侧柏、雪松、酸枣、铁篱寨等 39 种；经济树种有：柿树、核桃、枣树、苹果、梨树、李子树、杏树、樱桃、葡萄、橘树、花椒、石榴、软枣、栗子、梅子、沙果、沙梨、海棠梨、无花果等 20 种；另有石竹、紫竹、斑竹、丛竹、凤尾竹等竹属 5 种；白蜡条、紫穗槐、荆条、柳条等条属 4 种。

花卉 雪松、千头柏、无花果、桂花、鸡冠花、千日红、夜来香、含笑、腊梅、紫罗兰、梅花、月季、玫瑰、香园、佛手、金橘、柑橘、九里香、一品红、黄杨、冬青、爬山虎、蝴蝶花、仙人

掌、石竹梅、迎春、茉莉、夹竹桃、串红、朝天椒、菊花、栀子花、大丽花、凤尾竹、文竹、美人蕉、兰花、君子兰、玻璃翠、倒挂金钟、海棠、木槿。

菌类 有蘑菇、香菇、草菇、平菇、鸡腿菇、银耳等。

【动物资源】

饲养动物 家畜有牛、马、驴、骡、猪、山羊、绵羊、猫、狗、家兔、貂；家禽有鸡、鸭、鹅、鸽、鹌鹑；其他有蜜蜂、蚕、蝎、土元、蚯蚓等。

野生动物 兽类有家鼠、田鼠、野兔、黄鼬、狐狸、獾、蝙蝠等；鸟类有啄木鸟、麻雀、燕子、斑鸠、黄鹂、鹌鹑、喜鹊、乌鸦、猫头鹰、杜鹃、鸽子、鱼鹰、野鸭、大雁、黄雀、竹鸡、雉鸡、棟喳等；鱼类有草鱼、鲢鱼、鲫鱼、鲤鱼、黄鳝、鳜鱼、鮰鱼、泥鳅、乌鱼等；其他有虾、蟹、鳖、龟、蚯蚓、水蛭、蜗牛、田螺、蜘蛛、水蚤、蜈蚣、蝇虎、蟾蜍、青蛙、蝎子、壁虎、蛇、蜥蜴、蚂蚱、蟋蟀、蚰子等。

大事记

1月

1月6日，增福庙乡举行撤乡建镇揭牌仪式，增福庙乡更名为增福镇，市领导王建业、刘明亮、时宝玉、徐光、申巧珠出席揭牌仪式。

1月7日，官亭乡举行撤乡建镇揭牌仪式，官亭乡更名为佛耳湖镇，市领导刘胜利、杨允志、赵付轩、刘少林、徐光、申巧珠、岳广亮出席揭牌仪式。

23日，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陶明伦，副省长徐济超带领省直部门有关负责人来长葛，看望慰问敬老院老人、优抚对象，许昌市领导武国定、刘保新、王堃，长葛市领导刘胜利、刘少林、李全民陪同。

24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来长葛市联系点后河镇榆林村，向困难群众和老党员送去新春问候和慰问品，并就脱贫攻坚工作进行深入调研。

2月

16日，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翁杰明带领省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到鲜易控股、森源集团调研，许昌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王堃，长葛市领导刘胜利、尹俊营、杨允志、刘少林，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副主任孙明亮陪同。

21日，工信部装备工业司副司长瞿国春到森源集团调研，许昌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石迎军，长葛市领导刘胜利、刘少林、爨丽敏等陪同。

3月

1日，国家农业部农研中心副主任陈良彪带领调研组来长葛调研四化同步发展情况，省农业厅党组成员、产业化办公室主任马国明，许昌市副市长王志宏，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张雪飞陪同。

1日，省脱贫工作成效第七评估组来长葛考核2016年度脱贫攻坚工作，许昌市副市长王志宏，长葛市领导刘胜利、尹俊营、杨允志、徐光出席汇报会。

4日，以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韩俊为组长的中央宣讲组来长葛调研现代农业发展工作，副省长王铁，许昌市领导胡五岳、王忠梅、王志宏，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徐光陪同。

7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市长胡五岳带领许昌市百城建设提质工程重点项目观摩团来长葛，对百城建设提质工程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实地观摩，长葛市领导刘胜利、尹俊营等陪同。

7日，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艾祥涛带领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各工委负责人，来长葛调研食品安全工作暨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市领导赵付轩、袁兰章、马晓伟陪同。

8日，省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彭德胜带领省人大调研组，来长葛调研指导环保工作，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蔡全法，长葛市领导尹俊营、赵付轩、杨峰、马晓伟陪同。

10日，省工信委主任王照平带领全省重点项目暨产业转型攻坚第二观摩组来长葛，对重点项目和产业转型攻坚工作进行观摩，许昌领导石迎军、王堃，长葛市领导刘胜利、尹俊营等陪同。

10日，省住房城乡规划建设厅副厅长郭风春

带领调研组来长葛调研百城提质工程进展情况，市长尹俊营、副市长张雪飞陪同。

14日，许昌市副市长王志宏来长葛调研京港澳高速与京广高铁之间生态景观廊道建设情况，副市长徐光陪同。

15日，河南农业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院长葛科技服务站和科技小院揭牌仪式在丰田种业有限公司举行，河南农大地方合作指导处处长胡彦民，资环学院党委书记毕庆生，长葛市副市长徐光出席揭牌仪式。

18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市委副书记王忠梅、副市长王志宏带领许昌市市直部门相关负责人来长葛调研生态廊道绿化工作，市领导刘胜利、尹俊营、杨允志、刘少林、徐光陪同。

21日，许昌市市长胡五岳、副市长王志宏来长葛调研生态景观廊道建设工作，市领导刘胜利、杨允志、刘少林、徐光陪同。

29日，以工信部中小企业局局长马向晖为组长的调研组来长葛调研，许昌市政府党组副书记郑传德，长葛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建业陪同。

4月

1日，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德广、李中央来长葛调研，许昌市领导申武装、史战芳，长葛市领导刘胜利、尹俊营、仲素玲、寇永志、刘少林先后陪同。

3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段喜中来长葛调研，市委书记刘胜利，市长尹俊营，市委常委、市委办公室主任刘少林陪同。

5日，中国气象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许小峰来长葛检查指导汛前准备工作，省政府党组成员、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赵顷霖，省气象局党组书记、局长赵国强，许昌市领导郑传德，长葛市副县长级领导胡吉星陪同。

6日，国家行政学院发展战略研究中心主任杨正为带领调研组来长葛，督导政策落实进万企活动开展情况和落实国务院、省、市促进民间投资及“放、管、服”改革情况，许昌市政府党组副书记郑传德，副市长徐光陪同。

7日，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副主任贾延安来长葛调研，许昌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王堃，许昌军分区司令员胡建忠，长葛市领导刘胜利、仲素玲、寇永志、刘少林、王义华，市人武部部长邓国猛，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副主任孙明亮陪同。

11日，许昌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刘保新来长葛调研姓氏文化工作，市委副书记杨允志，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李全民陪同。刘保新一行先后到古桥镇陈寔文化纪念园、钟繇书法文化园等处现场调研。

11日，国土资源部信息中心党委书记施朝忠带领国土资源部咨询研究中心调研组来长葛，调研节约集约用地情况，市领导王建业、张雪飞陪同。

13日，湖南省委副书记乌兰带领该省农委、部分省辖市及相关企业负责人组成的考察团来长葛考察，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许昌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王堃，长葛市领导刘胜利、刘少林，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副主任孙明亮陪同。

14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市长胡五岳带领许昌市2017年重点项目暨转型发展攻坚集中观摩组来长葛，对市产业集群培育和产业集聚区、服务业“两区”建设情况进行实地观摩，市领导刘胜利、尹俊营等陪同。

27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到“一编三定”联系点后河镇榆林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并参加该村支委“践行‘一编三定’工作法争做‘四讲四有’合格党员”专题组织生活会，市领导刘胜利、袁晓鸿、刘少林陪同调研，并参加榆林村专题组织生活会。

5月

2日，许昌市副市长、许昌市公安局长柏启传到南席镇指导调研扶贫工作。

3日，漯河市委书记马正跃、代市长蒿慧杰带领党政考察团来长葛市考察产业发展工作，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王堃，长葛市领导刘胜利、刘少林、爨丽敏陪同。

4日，许昌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王堃到分包联系点石固镇花杨村调研，并参加“一编三定”

专题组织生活会，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刘少林陪同。

6日，许昌市政府秘书长楚雷到佛耳湖镇舒庄村调研精准扶贫工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建业陪同。

18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亢崇仁一行来长葛，开展畅谈十八大以来变化，展望十九大胜利召开调研学习活动，许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石克生、副主任李荣华，长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仲素玲、副主任李晓陪同。

30日，许昌市市长胡五岳一行到董村镇柳庄村察看“三夏”生产及秸秆禁烧工作，并看望慰问禁烧值班人员。

31日，以河南省民委副主任郭瑞疆为组长的河南省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调研组一行来到长葛，就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宗教工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进行调研，许昌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唐广辉、许昌市民宗委主任王铭宇、许昌市民宗委副主任虎学灵，长葛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李全民等陪同。

6月

1日，省人社厅党组成员、纪检组长王毅一行来长葛调研就业创业与社会保障精准扶贫工作，许昌市人社局局长柴爱国，许昌市人社局副局长吴强，长葛市副市长徐光陪同。

2日，省委组织部调研组来长葛调研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许昌市委常委、组织部长史战芳，长葛市领导尹俊营、袁晓鸿、刘少林，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吴星陪同。

12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来长葛调研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许昌市副市长赵庚辰，长葛市领导尹俊营、杨允志、段殿臣、刘少林等陪同。

13日，河南省军区司令员周利来长葛调研人武装部全面建设工作，许昌军分区司令员胡建忠、政委冯奕，长葛市领导尹俊营、杨允志、刘少林、王义华等陪同。

15日，许昌市委常委、统战部长王文杰，许昌军分区参谋长牛斌一行来长葛检查指导防汛工

作，市领导王义华、李全民陪同。

16日，副省长舒庆带领省商务厅、中信保河南分公司相关负责人到鲜易控股有限公司调研，许昌市副市长、长葛市委书记刘胜利，许昌市政协副主席张巍巍，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刘少林、爨丽敏陪同。

19日，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副主任郭新和率省人大常委会著作权法执法检查组来长葛开展执法检查，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艾祥涛，长葛市市长尹俊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仲素玲、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袁兰章陪同。

22日，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蔡宁来长葛调研检察机关业务开展工作、司法改革工作以及检察机关服务企业发展情况，许昌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赵振宏，许昌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桂平，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刘少林、刘明亮，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马光禹陪同。

23日，中央党校办公厅地方办主任田桂春来长葛市委党校调研，河南省委党校工作处处长左文凯陪同。

29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来到联系点后河镇榆林村，看望慰问老党员和贫困户，并以“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做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带头人”为题，为村全体党员讲了一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党课，勉励大家带头爱党护党，带头发展致富，带头服务群众，带头崇德向善，带头美化家园，早日建成富裕、美丽、文明新农村，许昌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王志宏，长葛市领导尹俊营、袁晓鸿陪同。

6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书记彭清华、自治区政府主席陈武带领广西党政考察团一行120余人，来长葛考察产业转型发展工作，河南省领导刘春良、舒庆、史济春，许昌市领导胡五岳、王堃、刘保新，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党根锦、仲素玲、寇永志等陪同考察。

23日，三门峡市委书记刘南昌带领三门峡市党政考察团一行来长葛考察产业转型发展工作，许昌市领导胡五岳、石迎军、李荣华、张建庄，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刘少林、爨丽敏陪同考察。

30日，南阳市政协考察团来长葛考察学习民营经济经济发展情况，许昌市政协副主席崔合荣，长葛市政协主席寇永志、市政协副主席杨荫阁陪同。

7月

4日，省住建厅厅长裴志扬带领省百城建设提质工程调研组来长葛调研，市长尹俊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建业，副市长张雪飞陪同。

19日，省国税局局长张有乾带领调研组来长葛调研税收工作，许昌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石迎军，长葛市市长尹俊营陪同。

25日，河南省地税局局长、党组书记智勐到森源集团调研企业转型发展情况，许昌市副市长、长葛市委书记刘胜利，长葛市市长尹俊营，森源集团董事长楚金甫陪同。

8月

4日，鹤壁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路培果带领考察团来长葛，就推动企业上市、服务引导民营企业发展工作进行专题考察，许昌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王文杰，长葛市领导杨允志、李全民、爨丽敏陪同。

10日，许昌市委常委、军分区政委冯奕来长葛察看征兵体检工作，并看望慰问前来参加体检的应征青年以及体检工作人员，市委副书记杨允志、副市长徐光陪同。

11日，新华社党组成员、总编辑何平一行来长葛调研，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赵素萍，许昌市领导武国定、徐相锋、王志宏，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刘少林、郑永辉等陪同。

11日，许昌市政协主席刘保新来长葛调研政协工作，市政协主席寇永志，副主席魏银安、杨荫阁陪同。

15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市长胡五岳带领参加许昌市百城建设提质工程现场会的人员来长葛观摩百城建设提质工程进展情况，市领导尹俊营、杨允志、仲素玲、寇永志、王建业、刘少林、郑永辉、李全民等陪同。

17日，省委党史研究室调研组来长葛调研，

市委常委、市委办公室主任刘少林陪同。

9日，漯河市政协副主席赵改换一行来长葛考察产业转型发展工作，许昌市政协副主席崔合荣，长葛市政协主席寇永志陪同。

16日，商丘市委书记王战营、市长张建慧带领党政考察团来长葛参观考察，许昌市领导武国定、胡五岳、王堃、王志宏，长葛市领导尹俊营、杨允志、仲素玲、刘少林、爨丽敏等陪同。

9月

5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到大周产业集聚区调研中德合作和产业转型升级工作，许昌市领导王志宏、刘胜利、张巍巍，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刘少林、爨丽敏等陪同。

5日，由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村部副部长、研究员张云华带领的调研组来长葛调研中央一号文件贯彻落实情况，许昌市副市长楚雷，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刘少林、徐光陪同。

7日，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主任谷建全带领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对企业家队伍建设专题调研组来长葛调研，许昌市委常委、组织部长史战芳，长葛市领导袁晓鸿、刘少林、徐光陪同。

12日，省政协副秘书长贾跃、省政协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主任孟令峰，带领住港澳地区省政协委员来长葛视察调研，许昌市政协主席刘保新、政协副主席张巍巍，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寇永志、爨丽敏、魏银安陪同。

19日，许昌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王文杰来长葛调研民族宗教工作并看望台胞台属，市领导李全民陪同。

23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带领许昌市基层党建观摩团来长葛观摩基层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许昌市领导史战芳、赵文峰、徐相锋、王志宏参加观摩活动，市领导尹俊营、张忠民、仲素玲、寇永志、袁晓鸿、段殿臣、刘少林、王义华、刘明亮、李全民等陪同。

26日，省农业厅厅长宋虎振来长葛调研农业工作，许昌市农业局局长霍新发，长葛市副市长徐光陪同。

29日，北海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伍国辉带领北海市人大常委会考察团来长葛参观考察，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韩国全，长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仲素玲，人大党组副书记杨峰陪同。

10月

11日，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副主任蒋旭光来长葛调研移民生产发展及稳定情况，国务院南水北调办综合司副司长杜丙照、征地移民司副司长王宝恩，省移民办主任吕国范，许昌市副市长楚雷，长葛市领导张忠民、胡吉星等陪同。

12日，副省长戴柏华率观摩团来长葛观摩“双安双创”工作，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市长胡五岳，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张忠民等陪同。

13日，国家“千人计划”专家团到森源集团参观考察，许昌市领导史战芳、赵淑红、魏学彬，长葛市领导张忠民、袁晓鸿陪同。

11月

4日，许昌市委书记武国定来长葛调研项目建

设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宣讲党的十九大精神。许昌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王志宏，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张忠民、仲素玲、冠永志、袁晓鸿、王建业、刘少林郑永辉、王义华、刘明亮、李全民等陪同并参加座谈会。

12月

14日，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翁杰明来长葛调研郑许市域铁路工程建设情况，许昌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石迎军，长葛市领导尹俊营、张忠民等陪同。

15日，中组部原部长张全景到坡胡镇水磨河村参观燕振昌先进事迹展馆，追思燕振昌精神，许昌市领导陈智勇，长葛市领导尹俊营、袁晓鸿陪同。

22日，副省长徐济超到黄河工业园、森源电气调研产品质量管理工作，许昌市委、常务副市长石迎军，长葛市领导张忠民、爨丽敏，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副主任孙明亮陪同。

人 物

县级领导

一、市委领导

中共长葛市委书记



刘胜利 男，汉族，1968年10月出生，河南省鄢陵县人，198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6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历任鄢陵县委办公室信息督查科科长、办公室副主任兼保密局局长；鄢陵县陈化店镇镇长、镇党委书记；许昌市纪委干部室主任、市纪委常委；中共长葛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2012年8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副书记、代市长，2013年2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副书记、市长。2013年9月任中共长葛市委书记，2017年9月离。

中共长葛市委书记



尹俊营 男，汉族，1965年11月出生，河南省禹州市人，1986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3年8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历任许昌市委组织部科员、副科级组织员、办公室副主任、知识分子工作科科长、办公室主任，许昌市魏都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许昌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长，禹州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2013年9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副书记、代市长。2014年2月至2017年9月任市委副书记、市长。2017年9月始任现职。

中共长葛市委副书记、代市长

张忠民 男，1971年11月生，汉族，河南省漯河市人，2000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3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91年9月至1993年7月，许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物理系学习；1993年7月至1997年10月，许昌造纸厂子弟学校任教；1997年10月至2004年7月，许昌市经贸委工作，2002年2月任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7月任经济运行办主任；2004年7月至2009年11月，许昌市企业发展服务局工作，先后任办公室主任、副局长、党委委员（期间：2005年7月至2007年12月河南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学习）；2009年11月至2013年8月，许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作，先后任许昌市工信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正县级）；2013年8月至2016年12月，在新疆巴里坤县开展援疆工作。2013年8月任县委常委，2014年3月至2016年12月，任县委副书记；2016年12月至2017年9月，许昌市工信委工作，任许昌市工信委副主任、党组副书记。2017年9月始任现职。

中共长葛市委副书记

杨允志 男，汉族，1968年12月出生，河南省太康县人，大学学历，1992年10月参加工作，1992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魏都区检察院



检察员、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副科级检察员；魏都区委组织部组织组组长、区党员电教室主任；魏都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反贪局局长；魏都区半截河乡乡长、党委书记、人大主席团主席；东城开发区党工委委员；许昌市东城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2012年8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2016年6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副书记，2017年9月离。

工作；1990年12月至1997年3月在禹州市方岗乡工作，历任党委副书记、经联社主任、乡长；1997年3月至1999年7月任禹州市顺店镇党委副书记、镇长；1999年7月至2002年2月任禹州市花石乡党委书记、人大主任；2002年2月至2004年7月任禹州市古城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04年7月至2006年5月任禹州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2006年5月至2009年8月任襄城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09年8月至2011年6月任魏都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11年6月至2016年6月任魏都区委常委、纪委书记。2016年6月始任现职。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袁晓鸿 女，汉族，1964年12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县人，1988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7月参加工作。1981年9月至1984年7月在开封卫校妇幼专业学习；1984年8月至1997年9月先后在许昌地委信访局、许昌市卫生局工作；1997年9月至2004年9月在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工作；2004年9月至2007年2月任许昌市劳动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2007年2月至2009年8月任襄城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09年8月至2013年12月任中共襄城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2013年12月至2016年6月任中共襄城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2016年6月始任现职。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王建业 男，汉族，1965年3月出生，河南省禹州市人，198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7月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禹州市农调队干事；禹州市政府办公室干事、副科级协理员、副主任；朱阁乡党委副书记、乡长；范坡乡党委副书记、乡长；神垕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夏都办事处党委书记；许昌市南水北调中线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2009年8月任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11年6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16年6月始任现职。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市委办公室主任



刘少林 男，汉族，1966年11月出生，河南省尉氏县人，1991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9年8月参加工作。郑州大学哲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1985年9月至1989年8月在郑州大学哲学专业学习；1989年8月至1995年11月在许昌市市政管理处、许昌市建委办公室工作；1995年11月至1996年11月任许昌市市政管理处监察中队指导员；1996年11月至2004年9月在许昌市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纪委书记



段殿臣 男，汉族，1963年3月出生，河南省禹州市人。1981年8月参加工作，1984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文化。1981年8月至1984年7月在禹州市苌庄乡教育办公室工作；1984年7月至1985年2月在禹州市教育局工作；1985年2月至1990年12月在禹州市委宣传部工作；1990年12月至1997年3月在禹州市方岗乡工作，历任党委副书记、经联社主任、乡长；1997年3月至1999年7月任禹州市顺店镇党委副书记、镇长；1999年7月至2002年2月任禹州市花石乡党委书记、人大主任；2002年2月至2004年7月任禹州市古城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04年7月至2006年5月任禹州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2006年5月至2009年8月任襄城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09年8月至2011年6月任魏都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11年6月至2016年6月任魏都区委常委、纪委书记。2016年6月始任现职。

城管局工作，历任纪检监察室主任、局文明办主任、办公室主任（其中：2000年11月至2002年10月在禹州市神垕镇挂职锻炼，任副镇长、党委副书记）；2004年9月至2009年8月任许昌市城管局纪检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2009年8月至2009年9月任许昌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提名为副县长人选；2009年9月至2012年3月任许昌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2012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共魏都区委常委、宣传部长；2015年12月至2016年6月任中共魏都区委常委、区委办公室主任。2016年6月始任现职。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郑永辉 男，汉族，1976年11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市人。1998年12月参加工作，1997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在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学习；1998年7月至1998

年12月在许继集团见习；1998年12月至2002年2月任许昌市发改委科员；2002年2月至2003年12月任许昌市发改委工业科副主任科员，2002年5月任第三产业办公室副主任科员；2003年12月至2004年11月任许昌市发改委办公室副主任；2004年11月至2009年11月任许昌市发改委高技术产业科科长兼固定资产投资科科长；2009年11月至2011年6月任许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11年6月至2013年12月任鄢陵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2013年12月始任现职。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人武部政委

王义华 男，汉族，1971年12月生，河南省信阳市人，中共党员。1991年9月参加工作，1995年7月毕业于信阳（济南）陆军学院，大学学历。先后任54652部队副连职排长、71960部队政治处组织股股长、71897部队政治部群工干事、组织科干事、三营教导员；2006年3月至2007年2月石家庄陆军指挥学院学员；2007年2



月至12月任禹州市人武部政工科科长；2007年12月至2010年4月任许昌军分区民兵综合训练基地政治协理员；2010年4月至2014年9月任鄢陵县人武部副部长兼军事科长。2014年9月始任现职。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刘明亮 男，汉族，1967年9月出生，河南省襄城县人，1989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9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法学学士。1987年9月至1989年8月在许昌师专地理系学习；1989年8月至1995年4月在许昌市总工会职工学校工作，其间1993年9月至1995年9月在河南大学法学院学习；1995年4月至2015年9月在许昌市委政法委工作，1997年3月任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3月任市防范办宣传调研科科长，2005年9月任市综治办秘书科科长，2009年11月任许昌市维护稳定工作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9月至2016年6月任中共襄城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16年6月始任现职。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李全民 男，汉族，1968年10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市人，1998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8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86年9月至1988年7月在郑州建筑工程学校学习；1988年9月至1993年3月任中房集团许昌建筑设计研究所副所长、工程师；1993年3月至2002年4月任中房集团许昌公司预算科科长、注册造价师；2002年4月至2004年5月任许昌东城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09

年1月任许昌市东城区规划建设与环境保护局局长（其间：2006年11月至2008年12月北京科技大学土木工程专业学习）；2009年1月至2009年8月任许昌市东城区社区与农村工作局局长；2009年8月至2015年9月任许昌市东城区党工委委员（副县级）；2015年9月任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16年6月始任现职。

二、市人大领导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



赵付轩 男，汉族，1956年2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县人，1985年6月入党，1980年10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历任许昌县委宣传部通讯组长（副科级）；许昌市纪委副科级协理员、办公室主任；许昌市纪委副县级办公室主任；许昌市纪委常委、办公室主任；2001年5月至2001年11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纪委书记；2001年11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6年5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2007年2月任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2017年4月离。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



仲素玲 女，汉族，1962年10月出生，河南省襄城县人，1990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0年5月参加工作，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历任襄城县妇联副主席（其间：1989年9月至1992年7月在省委党校政治专业学习）；襄城县丁营乡党委副书记、乡长；襄城县城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其间：2003年9月至2006年6月在中央党校法律专业学习）；襄城县十里铺乡党委书记；襄城县十里铺乡党委书记、人大主席；许昌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党组成员。2011年5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2016年6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2017

年3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党组书记。2017年4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



时宝玉 男，汉族，1956年11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人，1972年12月入伍，1975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文化。1972年12月至1976年8月先后在河南省独立二二师任副班长、班长；1976年8月至1978年9月任新乡军分区独立营排长；1978年9月至1983年4月先后任修武县人武部参谋、副科长、科长；1991年2月至1996年1月任长葛市人武部军事科长；1996年1月至1998年12月任长葛市人武部副部长。1998年12月至2003年9月任长葛市人武部部长；2003年9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2011年6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书记。2017年4月离。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



杨峰 男，汉族，1958年8月出生，1977年5月参加工作，1984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文化，高级经济师，长葛市长社办事处人。1977年5月至1982年7月在和尚桥公社工作；1982年7月至1983年7月在县委组织部工作；1983年7月至1984年10月在董村乡工作，历任团委书记、党委办公室秘书；1984年10月至1985年11月在县委组织部工作；1985年11月至1988年10月在团县委工作，历任副书记、书记；1988年10月至1995年12月在石象乡工作，历任党委副书记、乡长、书记；1995年12月至1998年10月任坡胡镇党委书记；1998年10月至2002年12月任市粮油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2年12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17年5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袁兰章 男，汉族，1963年1月出生，1983年8月参加工作，大专文化，河南省长葛市人。1981年7月至1983年8月在河南省政法干部学校学习；1983年8月至2002年12月在市法院工作，历任书记员、助审员、审判员、刑一庭副庭长、董村法庭庭长、副科级审判员、行政庭庭长。2002年12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乔秋生 男，汉族，1962年7月出生，1982年11月参加工作，198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文化，长葛市增福镇人。1981年10月至1988年2月在部队服役，1988年9月至1990年7月在郑州轻工学院学习；1990年10月至1998年10月任黄河集团公司五分厂厂长、销售公司经理、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1998年10月至2003年9月任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2003年9月任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5年1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李晓 男，汉族，1960年4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人，1981年8月参加工作，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历任襄城县丁营乡经联社副主任；长葛市经联社办公室主任；长葛市委组织部副科级组织员；共青团长葛市委书记；后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石象乡党委书记；和尚桥镇党委书

记；2001年12月任长葛市总工会主席；2013年12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2015年9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2017年4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胡吉星 男，汉族，1963年10月出生，长葛市坡胡镇人，1989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7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历任长葛县委办公室副科级秘书；石象乡党委副书记；增福庙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10年1月任副县级领导，2010年5月任市政府党组成员。2017年3月任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2017年4月始任现职。

三、市政府领导

长葛市人民政府市长张忠民（见35页）。

长葛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王建业（见36页）。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爨丽敏 女，汉族，1972年10月出生，河南省鄢陵县人，无党派民主人士，研究生学历。历任鄢陵县妇联干事；鄢陵县望田镇副镇长；鄢陵县科协主席；禹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09年8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马晓伟 男，回族，1972年12月出生，河南省襄城县人，199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8月参加工作。1988年9月至1991年7月在襄城师范学习；1991年7月至1993年7月在襄城县汾陈乡中任教；1993年7月至1999年1月在襄城县汾陈乡政府工作；1999年1月至2001年1月任襄城县丁营乡副乡长；2001年1月



任襄城县颍桥回族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04年2月任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07年5月至2011年6月任襄城县姜庄乡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11年6月至2015年9月任襄城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15年9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李志华 男，汉族，1975年10月出生，湖北省枝江人。1998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文学学士。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在兰州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1998年7月至1999年7月在审计署兰州特派办办公室工作

（试用期）；1999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审计署兰州特派办办公室科员（其间：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在中央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习并结业）；2003年12月至2006年1月任审计署兰州特派办办公室副主任科员；2006年1月至2009年4月任审计署兰州特派办办公室主任科员；2009年4月至2012年9月任审计署兰州特派办办公室副主任；2012年9月至2015年9月任审计署兰州特派办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处副处长（其间：2013年10月至2014年1月在审计署干部教育学院工程投资管理与审计培训班脱产学习）；2015年9月任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17年9月离。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徐光 男，汉族，1980年3月出生，河南省襄城县人，2007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9年9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1997年9月至1999年7月在河南电大（许昌分校）学习；1999年9月至2005年8月在许昌有线电视台工作（其间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在北京广播学院电视学院学习）；2003年6月至2004年9月在英国东安格利亚大学经济与社会研究院学习；2005年9月至2015年11月在许



昌市委办公室工作，2007年6月任市委督查室副主任（正科级），2010年9月任市委办公室主任干事，2012年7月任市委文件制发交换中心主任，2015年5月任常委办主任；2015年11月任中共许昌市委办公室常委办公室主任（副县级）。

2016年6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张雪飞 男，汉族，1979年12月出生，河南省扶沟县人，1999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0年4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96年9月至1999年7月在河南省机电工程学院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学习；1999年7月至2000年4月待业；2000年4月至2004年12月在魏都区七里店乡人民政府工作；2004年12月至2007年6月魏都区七里店街道党工委干事（2003年8月至2005年12月中央党校法律专业学习）；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任魏都区丁庄办事处副主任；2010年6月至2011年5月任魏都区丁庄街道党工委委员、纪委书记；2011年5月至2012年9月任河南省（魏都）民营科技园区正科级组织员；2012年9月至2013年3月任许昌魏都产业集聚区党工委副书记；2013年3月至2015年1月任魏都区丁庄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2015年1月任魏都区丁庄街道党委书记；2016年6月始任现职。

四、市政协领导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主席、党组书记

李凤英 女，汉族，1956年7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县人，1973年8月参加工作，1985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历任许昌市八一厂宣传科宣传干事；许昌市魏都区广播电视台（站）总编辑、局（站）长、党支部书记；中共魏都区委宣传部副部长（正科级）；魏都区西关街道办事



处党委书记；许昌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中共长葛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组织部部长，2011年6月任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党组书记（正县级）。2012年3月任政协长葛市委员会主席、党组书记。2017年4月离。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主席、党组书记



寇永志 男，汉族，1964年4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县人。1983年7月参加工作，198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2002年12月任禹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07年5月任禹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09年8月任鄢陵县委常委、办公室主任；2012年8月任鄢陵县委常委、纪委书记；2013年12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纪委书记；2016年6月任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党组副书记。2017年4月始任现职。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副主席



申巧珠 女，汉族，1956年10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人，大专学历，1977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9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增福庙乡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县编办副主任；人劳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市老干部局副局长、党支部副书记、局长、党支部书记；市纪委副书记。2012年4月任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副主席。2017年4月离。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副主席



胡新英 女，汉族，1961年5月出生，河南省南阳市人，大学学历，1982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洛阳单晶硅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机动处设备管理组组长、机动处副处长、机修分厂副厂长；黄河集团机械分公司总经理、副总工程师、黄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12月始任现职。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副主席



李留记 男，汉族，1957年6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人，1975年10月参加工作，1984年10月入党，大专学历。历任长葛市委宣传部副科级宣传员、副部长（正科级）；市广播电视台局（台）局长、党组副书记；市卫生局局长、党委书记；市教体局局长、党委副书记。2008年1月任政协长葛市委员委员会副主席。2017年4月任党组副书记。2017年10月离。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副主席



岳广亮 男，1957年1月出生，汉族，河南省长葛市人，1976年4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84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县委办公室信息查办科科长、副主任；市体改委党组副书记、主任；市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副县级领导、市长助理、市政协党组副书记。2012年3月任政协长葛市委副主席。2017年4月离。

政协长葛市委员副主席

魏银安 男，汉族，1964年4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人，1988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6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历任南席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官亭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大周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建设路办事处党委书记。2010年5月任副县级领导、市政府党组成员。2017年4月始任现职。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副主席

杨荫阁 男，汉族，1966年11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县人，1986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88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3年10月至1986年7月在漯河师范学校普师专业学习；1986年7月至1995年12月任董村乡党委

委员、副乡长、党委副书记；1995年12月至1996年8月任官亭乡党委副书记；1996年8月至2001年8月任石固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01年8月至2003年1月任长葛市交通局局长、党委书记；2003年1月至2007年3月任市委宣传部副部长；2007年3月至2010年5月任市广电局局长、党组副书记、市广播电视台台长；2010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市审计局局长、党组副书记；2015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市纪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监察局局长。2017年4月始任现职。

五、人民武装部

中共长葛市委常委、长葛市人武部政委王义华（见37页）

长葛市人武部部长

邓国猛 男，汉族，1969年8月出生，河南省罗山县人，198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上校军衔（正团级）。历任河南省军区通



信部副连职排长、河南省军区通信站机务站政治指导员、鲁山仓库副政治教导员、河南省军区司令部政治协理员。2010年4月任长葛市人武部部长。2017年4月离。

长葛市人武部部长

郜占根 男，河北省怀来县人，本科学历。1977年11月出生，2000年7月入伍，2002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为正团职、上校军衔。历任排长、副连长、副营长、装备处处长参谋长、副团长、旅保障部部长，并先后兼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等专业技术职务。2017年12月始任现职。

六、市产业集聚区**长葛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主任**

党根锦 男，汉族，1964年1月出生，河南省鄢陵县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8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财经科科长；许昌市委办公室主任干事、助理调研员；中共许昌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中共许昌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中共禹州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中共长葛市委常委、纪委书记；2011年6月任中共长葛市委副书记。2013年10月任长葛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主任。2017年9月离。

长葛市政府党组成员、市产业集聚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刘超伟 男，1970年2月出生，长葛市大周



镇人，199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历任董村镇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和尚桥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党委书记；2010年5月任副县级领导、和尚桥镇党委书记；2015年9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党工委委员、副主任



孙明亮 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长葛市老城镇人。1987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5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1981年9月至1985年7月在湖北财经学院国民经济计划专业学习；1989年11月至1991年10月任长葛县化肥厂厂长助理；1993年2月至1994年5月任董村乡党委委员、副乡长、党委副书记、经委主任；1996年8月至2001年4月任长葛市招商局局长、党组副书记；2001年4月至2002年2月任长葛市经贸委主任、党委书记；2002年2月至2010年5月任长葛市科技局局长、党组书记；2010年5月任城南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主任、党工委副书记。2015年9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产业集聚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



周全民 男，汉族，1965年6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人，1991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1985年4月参加工作。1995年10月至1998年10月在石象乡政府工作，1995年12月任经委主任、乡长助理；1997年5月至1998

年10月任石象乡党委副书记；1998年10月至2002年2月任长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2月至2002年3月任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副主任（主持工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3月至2002年11月任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主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11月至2007年3月任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主任、党委书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7年3月至2007年6月任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市监察局局长、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2007年6月至2015年9月任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市监察局局长。2015年9月始任现职。

长葛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党工委委员、副主任



李凤珍 男，汉族，1963年10月出生，南席镇人，1986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1980年9月至1984年7月河南农学院农学专业学习；1984年7月至1993年5月任长葛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1993年5月至1995年12月任官亭乡党委副书记、乡长；1995年12月至1999年10月任官亭乡党委书记；1999年10月至2002年2月任市委组织部副部长；2002年2月至2007年3月任市教育体育局局长、党委书记；2007年3月至2013年4月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党委书记；2013年4月至2015年11月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副书记；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长葛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副主任、党工委委员，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委副书记。2016年3月始任现职。

七、大周产业集聚区

大周产业集聚区党工委书记



姜峰 男，汉族，1969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河南省中牟县人，1987年10月参加工作，198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长葛市委外事接待办干事；长葛市委办公室副主任；葛天宾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金桥办事处党委书记。

2009年3月任副县级领导。2015年9月始任现职。

八、人民法院

长葛市人民法院院长、党组书记



杨明俊 男，汉族，1965年2月出生。河南省许昌县人，1998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198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许昌市三中教师，许昌市师范学校教师，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办公室副主任、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2012年3月始任现职。

九、人民检察院

长葛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



马光禹 男，汉族，1963年5月出生，河南省禹州市人，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律系，大学学历，1980年10月参加工作，1985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鄢陵县、许昌县人武部参谋；许昌军分区参谋；许昌市人民检察院办公室副主任、民事行政检察处处长、办公室主任、政研室主任。2012年3月始任现职。

十、公安局

长葛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



苗仲凯 男，汉族，1967年9月出生，1995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河南省禹州市人，1991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许昌市公安局政治保卫支队副支队长；许昌市公安局国内安全保卫支队副支队长；2009年3月任长葛市公安

局政委、党委副书记。2010年4月任副县级。2015年9月始任现职。

十一、许昌技术经济学校

许昌技术经济学校党委书记



张春生 男，汉族，1959年1月出生，河南省长葛市增福庙乡人，1981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8年12月参加工作，许昌师专中文系毕业，大专学历。历任县委办公室副主任、市委办公室副主任、保密局局长、市委办公室副主任；

长兴路街道办事处党委书记；市科技工业园区管委会主任、党组书记；东城区管委会主任、党工委副书记、市长助理、党组成员；许昌市技工学校副校长、党委委员；许昌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党委副书记。2009年11月任许昌技术经济学校党委书记。2017年2月离。

许昌技术经济学校党委书记



高民生 男，汉族，1966年10月出生，长葛市南席镇人，1983年10月参加工作，1986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专科文化程度。1983年10月至1987年11月在部队服役；1988年1月至1997年10月在长葛市国土资源局工作（1989年3月至1991年7月在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经济管理专业脱产学习）；1997年

10月至2001年10月在长葛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工作，任副主任；2001年10月至2008年4月在长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工作，任副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2008年4月至2013年12月在长葛市房产管理局工作，任党组副书记、局长；2013年4月至2017年12月在教体局工作，任党组书记、局长（2013年4月至2013年12月兼任长葛市房产管理局局长）；（2017年2月至2017年12月兼任长葛市教体局党组书记、局长）。2017年2月始任现职。

十二、市委党校

中共长葛市委党校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



吴 星 男，汉族，1968年12月出生，董村镇人，1992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1990年8月参加工作，1988年9月至1990年7月许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政治专业学习。1990年8月至1992年11月在增福庙乡工作。1992年11月至1997年5月在市委宣传部工作，任副科级宣传员。1997年5月至2001年8月任团市委书记、党组书记。2001年8月至2008年1月任坡胡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08年1月至2010年5月任石象乡党委书记。2010年5月任市委党校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2015年9月始任现职。

科级领导班子成员及部分企业负责人

市委办公室

副主任 乔宝奎 马海龙 沈 洪
纪检组长 李鹏科
机要局局长 陈伟杰
机要局副局长 杨艳平 王 超
保密局局长 李治华
保密局副局长 李 风
督查室主任 赵保勋
督查室副主任 樊全有 曹瑞平
督查室纪检组长 曹海洲
政研室主任 贺剑英
政研室副主任 陈永刚 赵建伟
市委深化改革办公室副主任 高忠献

组织部

常务副部长 敬晓竞
老干部局局长 副部长（兼） 侯彦军
副局长 杨晓哲 陈大鹏
正科级纪律检查员 赵松琦

市委组织员办公室

正科级组织员 武君强 尹良渠
组织员办主任 娄志豪
副科级组织员 王献杰 王留保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任 马 琳

市委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主任 高超杰
副主任 邵华伟

宣传部

常务副部长 孙向阳
副院长 李景超 曹杰华
正科级纪律检查员李中学

文明办

主任 刘毅娟
副主任 陈书杰 刘 眇

统战部

常务副部长 宋亚生
副院长 马明德
副院长 工工商联党组书记 陈慧明
正科级纪委监察员 栗 莉

编 办

主任 胡群成

副科级组织员 郑学亮 张洪锐

机关事务管理局

局长 党组副书记 尹伟峰
 党组书记 沈占伟
 副局长 魏占军 王宝宪
 纪检组长 侯军杰
 党组成员 外事与公务接待办公室主任 李志勇
 长葛市会展中心主任 赵宏斌

侨 联

党组副书记 主席 张淑琴
 副主席 刘凌辉 胡鹏华
 纪检组长 郑雪娟

台 办

主任 胡珍宝
 副主任 何贵如 李实涛
 纪检组长 李 琪

老干部局

局长 党支部书记 侯彦军
 副局长 党支部委员 范书堂 范晓勇
 车广宇
 党支部委员 纪检组长 马东民

旅游局

局长 党组副书记 李延增
 党组书记 石德生
 副局长 党组成员 谷小红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张留周

市直工委

书记 高宝庆
 副书记 张影 郑华
 纪工委书记 王永乐

人大各委室

办公室
 主任 董丙建
 副主任 许培勇 张东伟 曹建军
 选工委
 主任 高凤池
 城建工委
 主任 马喜奎
 副主任 朱孝伟
 财经委
 主任 高清峰
 副主任 张红岩
 教科文卫工委
 主任 刘瑞红
 副主任 张书亮
 预算委
 主任 刘根科
 农工委
 主任 杨根喜
 副主任 苏玉勤
 法工委
 主任 张 萱
 副主任 梁丽娟
 正科级纪律监察员 朱保军

群工部（信访局）

局长 副部长 党组副书记 高红增
 副局长 副部长 张银生 李冠军 胡景义
 纪检组长 蔡国新

党史研究室

主任 赵结实
 副主任 王建军
 副科级纪律检查员 孙宝明

档案局

局长 党组副书记 孟彪
 副局长 党组成员 王志明 韩会琴
 张书铭
 主任科员 党组成员 张书建

党 校

副校长 党委委员 杨群才 慕华 王民强
 纪工委书记 党委委员 胡建军

市政府办公室

主任 张保伟
 应急办主任 胡志业
 政府办副主任 李桂军 谢明志 王皓
 纪检监察员 杨晓雨

地方史志办公室

主任 刘水林
 副主任 刘建立
 副科级纪律检查员 王秋红

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主任 杨文军
 党组书记 丁建立
 副主任 党组成员 王宏亮 马福清
 金智豪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周全红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主任 党组书记 陶国伟
 副主任 党组副书记 邵国平
 副主任 党组成员 来保国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周惠玲

民族宗教

局长 党支部副书记 赵艳玲
 副局长 党支部委员 张冀
 党支部委员 纪检组长 李午臣

人防办

主任 马红玉
 副主任 李宏伟 张长虹
 副科级纪律检查员 熊晓柯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党组书记 局长 付涛
 党组成员 副局长 郭大军
 副局长 张建民
 副局长（正科级） 张书敬
 党组副书记 纪检组长 闫晓娟

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主任 党组副书记 丁民政
 副主任 党组成员 李超 王丽远 刘艳玲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邢培丽

政协各委室

办公室
 主任 王国强
 副主任 刘刚 杨旭垒
 纪检监察室
 主任 李进浩
 提案委员会
 主任 唐晓丽
 经济委员会
 主任 杨宝敏
 副主任 李辉
 教科文卫委员会
 主任 谷学强
 副主任 刘郑丹
 宣传法制委员会
 主任 张根峰
 民族宗教“三胞”联谊委员会
 主任 张建丽
 副主任 刘秋君
 学习与文史资料委员会
 主任 杨艳红

市总工会

主席 党组书记 贾兆武
 副主席 党组副书记 刘全伟
 党组成员 闫会忠 司彩美
 副主席 党组成员 鄢泽民
 工人文化宫主任 刘改

团市委

书记 党组书记 李铎
 副科级纪律检查员 党组成员 郭森

妇联

主席 张丽若
 副主席 李辉
 副主席 米红霞

工商联

统战部副部长 工工商联党组书记 陈慧明
 副主席 张彩霞 康勇勇 李勇奇 闫灏
 纪检组长 郑红召

人武部

民兵训练基地主任 朱军伟

纪委 监察局

副书记 何彦君
 纪委常委 唐改玲
 监察局副局长 杨国军
 纪委常委 张杰 赵军选
 监察局副局长 刘惠玲 韩平 (10月离)
 纪委常委 刘毅才
 正科级纪律检查员 李景信 李杰 赵宝松
 陈新葛 李斌 李刚
 韩平 (11月任)
 调研法规室主任 刘存昱 (7月任)
 组织部部长 史丽萍 (7月任)
 第五纪检监察室主任 宋金伟 (7月任)
 案件管理室主任 李亚峰 (7月任)
 纪检监察一室主任 孙宝伟 (7月任)
 纪检监察二室主任 张鹏 (7月任)
 纪检监察三室主任 唐玉东 (7月任)
 案件审理室主任 李凡 (7月任)
 信访室主任 张建辉 (7月任)
 党风政风室主任 胡培勇 (7月任)
 第六纪检监察室主任 赵鹏飞 (7月任)
 行政执法监察中心主任 杨再明 (7月任)
 行政执法监察中心副主任 乔建涛
 第四纪检监察室主任 楚记民 (7月任)
 干部监督室主任 杜静 (7月任)

政法委

常务副书记 张海成
 副书记 李峰之 李国军

公安局

政委 党委副书记 周松胜
 副局长 党委委员 时永贵 吴学武
 付子珍 (挂职)

李新军 全景瑞

党委委员 纪工委书记 王金峰
 副局长 政治部主任 党委委员 张凤霞
 正科级侦察员 党委委员 刘书伟 岳永生

法 院

副院长 党组副书记 李文轩 孟军营
 党组副书记 李文轩 (8月离)
 副院长 党组成员 孙根全 郭小兵
 苏哲 (挂职)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陈聪生
 政治处主任 党组成员 陈根堂
 执行局局长 党组成员 薛彩琴

检察院

副检察长 党组副书记 付天鹏
 副检察长 党组成员 王鸿喜 陈立
 武君贵
 政治处主任 党组成员 张楠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胡建平
 反贪局局长 党组成员 贾建设
 反渎局局长 党组成员 孟英亮

司法局

局长 党组书记 张同岭
 副局长 党组成员 胡新洪 司林军
 王喜安 杜娟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张明记
 政治部主任 党组成员 李会彬

发改委

主任 党组书记 陈有池
 重点项目办主任 阎铁群
 副主任 党组成员 李国宏 李晓剑 许民祥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李秀敏
 产业提升办主任 张春芳
 体改办主任 贾勇

工信委

主任 侯秋已
 党组委员 刘淑莹
 副主任 杨明立 贾俊杰 杨书智

纪委书记 李淑娜
运行办主任 赵玉德
中小办主任 李 磊

商务局

局长 党组副书记 胡民生
副局长 党组副书记 苗喜柱
副局长 党组成员 魏书轩 任丽君
张 哲 桑国领

统计局

局长 党组书记 吴志强
副局长 冯建甫 郭建伟 穆铁军
纪检组长 张 杰
党组成员 王洪杰

物价办

主任 党总支书记 刘建成
副主任 党总支副书记 谢 安
副主任 党总支委员 时建伟
纪检组长 党总支委员 胡福增

工商局

局长 党组书记 李青山
党组副书记 罗 涛
副局长 党组成员 刘学钦 程 伟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时津伟

审计局

局长 党组书记 周志强
副局长 党组副书记 朱文建 魏 静
副局长 党组成员 张朝林 高纪文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许冉
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主任 党组成员 周忠献

质监局

局长 党组书记 符建涛 (12月离)
杨洪杰 (12月任)
副局长 党组成员 梁建华 孙根花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董宏超
党组成员 稽查队长 邢超举

财政局

局长 党组书记 姬玉山
副局长 党组成员 刘振平
郑 丽 (12月离)
贺宝凤 李燕玲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刘珍英
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主任 党组成员 唐书霞
农业开发管理中心主任 高建新
金财公司副经理 张新献
金财公司党组成员 张新献 (12月任)
经济技术开发公司经理 刘 霞

金融办

主任 郭 晔
副主任 李红梅 郭润民
纪检组长 陈中杰

国税局

党组书记 局长 王 玮 (3月离)
黄家麟 (3月任)
党组成员 副局长 高伟明 张水民
高水玲 刘丽敏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李丽君
工会主席兼人事教育科科长 孙广炜

地税局

党组书记 局长 吕世琦 (5月离)
杨绍锋 (5月任)
党组成员 副局长 朱留智 王建芳
贾建伟 (2月离)
李 辉 (5月任)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王 珂 (5月离)
朱晓峰 (5月任)

人行长葛市支行

行长 党组书记 蔡明周
副行长 党组成员 庞建东 唐一君
纪检组长 党组成员 冉何宏

中国银行长葛支行

行长 党总支书记 屈凯亮
副行长 胡淑霞 王四海

李运朋 (5月离)

中级经理 许春红

农业银行长葛支行

行长 党委书记 薛志东 (3月离)
孙跃征 (3月任)
副行长 党委委员 李子义 麦志强
周继星 贾宏亮

工商银行长葛支行

行长 党总支书记 何晓广
内控监察员 范书山
副行长 刘桂芹 张巧敏 胡伟菊
三级客户经理 孔庆岭
二级客户经理 陈 敏 周红霞

建设银行长葛支行

行长 党组书记 贺 励
副行长 王鸿飞 赵红记 张 萌
支行委员副书记 纪检特派员 聂学军

农发行长葛支行

行 长 李子云 (10月离)
赵德生 (10月任)
副行长 (主持工作) 赵德生 (2月任)
赵德生 (10月离)
副行长 司彦亭 (1月任)

农商银行长葛支行

董事长 党委书记 张自学
纪委书记 监事长 党委委员 王彦朋
副行长 党委委员 葛中耀 李 明
副行长 刘秋阁

华安财险公司

总经理 黄建设

人寿保险长葛支公司

经 理 张朋立
副 经理 王建军 (10月离)
经理助理 段慧玲 刘伟 (10月任)
刘阳 (10月任)

农林局

局长 党委书记 马根卿
副局长 党委委员 杨宏亮 高玲君
王中学 栗占民
赵自明

畜牧发展中心

党委副书记 主任 王 红
党委书记 刘建成
党委副书记 纪检书记 胡春焕 (12月离)
副主任 李宝立 鲁红军
党支部书记 主任 杨金玲
党委委员 副主任 侯宇亮

农开办

主 任 刘麦贵

林业发展中心

主任 党总支副书记 张建设
党总支书记 申凤娥
党总支委员 副主任 王海涛 李会霞
党总支委员 森林公安局局长 胡全利
党总支委员 纪检组长 韩清智

农机局

局 长 高瑞亭
副 局 长 张继红 赵艳丽
纪检组长 赵红伟

气象局

局 长 党组书记 胡彩菊
副 局 长 罗璇
纪检组长 孙丽华

电力公司

总 经 理 李 军
党 委 书 记 李卫华
副 总 经 理 韦 杰 秦九渠 张忠良
穆丽红 王志伟
纪 律 检 查 员 徐亚杰